

证券代码：300772
债券代码：123079

证券简称：运达股份
债券简称：运达转债

公告编号：2021-044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 3 人，实际参加监事 3 人，本次会议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确定的 6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死亡及其他原因不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进行了调整。本次调整后，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35 名变更为 129 名，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 851 万股变更为 800 万股。除此之外，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及其所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与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一致。

以上调整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

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以 2021 年 4 月 27 日为授予日，该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调整后）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1-047）。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